

灞桥区教育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我局认真编制了《灞桥区教育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内容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灞桥区教育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积极响应《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灞桥区 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等文件的号召，多维度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一) 主动公开情况。一年来，我局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教育类信息稿件 361 篇。其中工作动态及教育信息 159 篇，财政信息 4 篇，信息年报 1 篇，机构事项 7 篇，行政执法 1 篇，提案建议办理 27 篇，社会公共事业 162 篇。通过“灞桥教育”公众号等“两微一端”发布信息 224 条。已公开的政府信息中未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也没有经权利人同意公开或者行政机关认为不公开可能对公共利益造成重大影响的涉及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政

府信息。

(二) 依申请公开方面。依法依规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加强与申请人沟通联系，有效回应诉求，提高答复质量。2024年，我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件，较去年增加2件；结转上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办结3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夯实工作基础，着重强化组织建设，完善内部工作机制，为信息公开工作筑牢根基，保障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优化审核流程，制定了区教育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与《政务信息发布审核单》，进一步规范政务信息审核、上传流程，确保信息准确、及时发布。

(四) 平台建设方面。严格按照政府网站建设要求，积极发挥“政务公开第一平台”的作用，拓宽公开途径，积极拓展信息公开渠道，设立“教育信息”等教育栏目，方便群众查询查阅，及时了解灞桥教育动态，让信息能够更广泛、更便捷地触达民众。

(五) 监督保障方面。聚焦“双减”等重点工作领域，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提升业务素养，通过科室培训、学习交流等方式，不断提升信息工作人员的信息公开业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持续优化，稳步迈向常态化与规范化。然而，对标《公开条例》要求及公众期待，仍存提升空间，主要表现在：1. 意识与能力短板，部分工作人员信息公开意识淡薄，对《条例》贯彻的重视不足，业务能力也亟待提升，影响信息公开工作的精准度与高效性。2. 公开广度待拓展，当前信息公开在渠道、方式及覆盖范围上

存在局限，难以全方位、深层次满足公众多元的信息获取需求。

为突破这些瓶颈，区教育局将采取有力措施：一是强化专业培训，开展系统的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素质，严格把控公开信息的质量，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全面。二是深化公开维度，完善政务公开内容，丰富公开形式。针对群众关切的重大问题与决策，严格依规定及时公开，保障公众知情权与监督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度，区教育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

西安市灞桥区教育局

2025年1月18日